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4-090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七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5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丽珠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投资进度，将“美锦氢能总部基地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6月延期至2025年6月。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关于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资源，公司根据最新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投资内容、投资用途不变

的前提下，针对募投项目“美锦氢能总部基地一期”，调整其内部投资结构。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十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5日